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其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金融控股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訂有《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處理程序》，內容包括回覆股東問題之受理方式、處理原則、處理期限等。對於股東之建議、疑義均依該規定辦理，目前並無股東糾紛或訴訟事項。	無差異
(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金融控股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除依據股票停止過戶後之股東名冊定期分析股權情形外，並藉由內部人、大股東依法令規定申報之股權異動資料，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差異
(三)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財務獨立，各公司人員及財產管理權責均明確劃分，且無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情形；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交易均依所訂《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授信以外交易準則》辦理，無非常規交易情形；另本公司依所訂《子公司監理規則》及《風險管理政策與指導準則》，強化對子公司之管理，落實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1條明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專業化之標準，105年起於年報、公司對外網站及永續報告書揭露董事會多元化相關資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金融控股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目前除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誠信經營委員會，分別負責監控集團風險管理、ESG目標及誠信經營業務推動及其執行情形。	無差異
(三) 上市上櫃金融控股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規則》於104年11月24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期間歷經四次修正，並於111年7月26日第四次修正前揭規則部分條文。該評估規則第四條明定評估範圍及方式、第七條及第八條明定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 本公司自105年起每年定期辦理績效評估，績效評估結果均提報董事會，並函送本公司法人股東財政部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俾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無差異
(四)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至少一年一次）定期評估受委任查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項目包括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與本公司無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未收受本公司重大之餽贈或禮物、查核簽證本公司財務報告未逾應輪調之五年期限等，另向會計師取得超然獨立聲明書及確認其非屬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5條及公司法第206條所規範之利害關係人，並將前述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另，本公司評估委任114年度查核簽證會計師時，業向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取得AQI資訊予審計委員會作為評估續聘任簽證會計師之參考，並就其內容與資誠充分溝通後，提報董事會。	無差異

<table>
<tr><td rowspan="2">評估項目</td><td colspan="3">運作情形</td><td rowspan="2">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d></tr>
<tr><td>是</td><td>否</td><td>摘要說明</td></tr>
<tr><td colspan="5">三、金融控股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td></tr>
<tr><td></td><td>V</td><td></td><td>本公司於112年4月17日經第八屆董事會第25次會議決議通過指定副總經理丁涵茵兼任公司治理主管，並於112年6月19日交接生效。丁副總經理曾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議事事務單位主管五年以上，符合公司治理主管應具備之資格，其職責包括督導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製作、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之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114年業務執行重點為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之遵法事宜，督導董事進修之安排等。114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table>
<tr><th rowspan="2">項次</th><th colspan="2">進修日期</th><th rowspan="2">主辦單位</th><th rowspan="2">課程名稱</th><th rowspan="2">進修時數</th><th rowspan="2">當年度進修總時數</th></tr>
<tr><th>起</th><th>迄</th></tr>
<tr><td>1</td><td>114.02.11</td><td>114.02.11</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碳定價機制國內外發展趨勢</td><td>3.0</td><td rowspan="22">57</td></tr>
<tr><td>2</td><td>114.03.19</td><td>114.03.19</td><td>兆豐金控</td><td>管理人員職能教育訓練-員工問題分析與改善</td><td>3.5</td></tr>
<tr><td>3</td><td>114.03.20</td><td>114.03.20</td><td>兆豐金控</td><td>兆豐集團2025年供應商ESG講座-永續供應鏈趨勢(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td><td>1.5</td></tr>
<tr><td>4</td><td>114.03.28</td><td>114.03.28</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實踐企業永續經營：性平三法之法律責任案例解析</td><td>3.0</td></tr>
<tr><td>5</td><td>114.05.21</td><td>114.05.21</td><td>兆豐金控</td><td>職場心理健康講座-培養心理韌性補充職場正能量</td><td>1.5</td></tr>
<tr><td>6</td><td>114.06.04</td><td>114.06.04</td><td>法務部暨兆豐金控</td><td>落實性別平權 建構友善職場講座</td><td>3.0</td></tr>
<tr><td>7</td><td>114.06.06</td><td>114.06.06</td><td>兆豐金控</td><td>114上半年度資安教育訓練-金融業資安趨勢與新標準</td><td>1.5</td></tr>
<tr><td>8</td><td>114.07.01</td><td>114.07.01</td><td>台灣金融研訓院(兆豐銀行委辦)</td><td>公司治理論壇-永續發展與永續治理趨勢</td><td>3.0</td></tr>
<tr><td>9</td><td>114.07.07</td><td>114.07.07</td><td>兆豐金控</td><td>微軟企業AI生產力工具M365 Copilot應用分享</td><td>1.5</td></tr>
<tr><td>10</td><td>114.07.10</td><td>114.07.10</td><td>台灣金融研訓院</td><td>公司治理講堂-風險導向洗錢防制趨勢與影響</td><td>3.0</td></tr>
<tr><td>11</td><td>114.07.24</td><td>114.07.24</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AI大未來與企業AI轉型</td><td>3.0</td></tr>
<tr><td>12</td><td>114.07.30</td><td>114.07.30</td><td>兆豐金控</td><td>自然相關財務揭露 (TNFD) 教育訓練工作坊</td><td>3.0</td></tr>
<tr><td>13</td><td>114.07.30</td><td>114.07.30</td><td>兆豐金控</td><td>誠信經營教育訓練</td><td>3.0</td></tr>
<tr><td>14</td><td>114.07.31</td><td>114.07.31</td><td>臺灣證券交易所</td><td>114年度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td><td>3.0</td></tr>
<tr><td>15</td><td>114.08.25</td><td>114.08.25</td><td>兆豐金控</td><td>114年集團ESG宣導會
(綠色及轉型金融、碳管理政策與制度)</td><td>3.0</td></tr>
<tr><td>16</td><td>114.09.10</td><td>114.09.10</td><td>兆豐銀行</td><td>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題講座</td><td>3.0</td></tr>
<tr><td>17</td><td>114.09.17</td><td>114.09.17</td><td>兆豐金控</td><td>地熱發電投融資實務研討會</td><td>2.0</td></tr>
<tr><td>18</td><td>114.10.13</td><td>114.10.13</td><td>兆豐金控</td><td>114下半年度資安教育訓練-資安風險不只技術社交工程與行為防護解析</td><td>1.5</td></tr>
<tr><td>19</td><td>114.10.22</td><td>114.10.22</td><td>兆豐金控</td><td>檢舉與個資保護法令與實務教育訓練</td><td>2.0</td></tr>
<tr><td>20</td><td>114.10.29</td><td>114.10.29</td><td>兆豐金控</td><td>性別主流化及性騷擾之防治與處理</td><td>3.0</td></tr>
<tr><td>21</td><td>114.11.06</td><td>114.11.06</td><td>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兆豐金控委辦)</td><td>集團董監事資安教育訓練</td><td>3.0</td></tr>
<tr><td>22</td><td>114.11.26</td><td>114.11.26</td><td>兆豐金控</td><td>金融業淨零趨勢與溫室氣體盤查專題講座</td><td>3.0</td></tr>
</table></td><td>無差異</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企業永續」項下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定期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提董事會報告，溝通管道如下： 1. 員工/工會：電話、電子郵件、職工福利委員會、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勞資會議、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等員工會議。 2. 客戶：客戶服務及申訴專線、舉辦投資理財講座、客戶滿意度調查、提供電子報及投資研究報告等。 3. 股東/投資人：年報、年度營業報告書、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網站、股東會、法人說明會。 4. 政府與主管機關：拜訪、公文、電話，網路申報等。 5. 供應商：電話與電子郵件、溝通會議、永續自評問卷、聯合供應商大會等。 6. 媒體：記者會、發布新聞稿或重大訊息、參與相關評鑑等。 7. 社區/學校及非營利組織：會議、志工服務、公益慈善活動等。	無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V		本公司於網站「投資人關係」專區揭露公司財務訊息、信用評等、IR行事曆及會議資訊、年報等資訊；於「公司治理」專區揭露公司治理架構、董事會、股東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誠信經營運作情形、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及內部稽核之溝通情形等資訊。	無差異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金融控股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金融控股公司網站？)</td><td>V</td><td></td><td>本公司於英文網站揭露公司簡介、公司治理、子公司服務項目、最新消息及投資人關係。為確保資訊揭露之即時性、正確性與完整性，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由發言人統一對外發布。114年度，本公司自行舉辦4場線上法人說明會，參與6場由國內外券商舉辦之法人說明會，與國內外投資法人進行205場次訪談會議、視訊會議及電話會議。法人說明會之財務、業務資訊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td><td>無差異</td></tr>
<tr><td>(三)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td><td>V</td><td></td><td>1. 本公司每年各季度合併財務報告均於法定期限內公告申報。114年各季度合併財務報告公告申報期限及日期如下：<table><tr><th>季度</th><th>公告申報期限</th><th>公告申報日期</th><th>備註</th></tr><tr><td>114年第一季</td><td rowspan="2">每季終了後六十日內
(第一季：5.30前)
(第三季：11.29前)</td><td>114.05.21</td><td rowspan="2">依金管會101.5.18金管銀法字第10110002230號函令之規定，金融控股公司編製第一季及第三季財務報告時，應於每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申報，惟因作業時間確有不及，應於每季終了後六十日內補正申報。</td></tr><tr><td>114年第三季</td><td>114.11.20</td></tr><tr><td>114年第二季</td><td>每半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8.31前)</td><td>114.08.27</td><td></td></tr><tr><td>114年度</td><td>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七十五日內(3.16前)</td><td>115.03.16</td><td>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及營運情形公告申報特殊適用範圍辦法第三條規定，自一百十一會計年度起，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之上市（櫃）公司，其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不得逾會計年度終了後七十五日。</td></tr></table>2. 本公司依規定於每月十日以前，將上月份營運情形，包括營業額、背書保證金額、資金貸放金額、衍生性商品交易資料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td><td>無差異</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	V		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39頁「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第113頁「勞資關係」。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投資人相關訊息。為維繫與投資人之良好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並參與國內外券商舉辦之投資論壇，不定期與國內外投資人進行一對一說明會。 3. 利益相關者權益：請參閱本公司「114年永續報告書」及本年報第39頁「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無差異
(二) 董事進修情形	V		請參閱本年報第34頁「114年董事進修情形」。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V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規定訂有《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導準則》，包括信用風險管理、市場風險管理、作業風險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法律與法令遵循風險管理、人力資源管理、資訊安全管理、其他新興風險及重大偶發事件處理等規範；在信用風險方面，為避免暴險部位過度集中，已訂定《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風險管理辦法》，依客戶別、產業別及國家別控管集中度，定期檢視及呈報，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風險過度集中之情形。在市場風險管理部分，已訂定《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規則》，逐步建置整合性之風控系統，逐日檢視集團各子公司市場風險控管情形。在作業風險方面，本公司已訂定《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作業風險管理規則》，定期檢視各子公司作業風險控管情形，每年定期執行作業風險自我評估，並建置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在流動性風險方面，本公司訂有《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規則》，定期檢視各子公司流動性風險控管情形。在氣候風險方面，本公司訂有《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氣候風險管理準則》，以提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氣候風險範疇下之財務揭露資訊，強化氣候風險管理機制，降低氣候變遷風險之衝擊。	無差異
(四)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V		本公司對客戶資料的保密措施，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辦理，且訂有客戶資料保密措施及集團防火牆政策，確實執行。得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客戶資料時，均依相關辦法規定，並經客戶簽訂契約或取得客戶書面同意。此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均設有客戶申訴專線受理客戶申訴，由專責單位自受理日起30日內將申訴處理結果回覆客戶。	無差異
(五)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V		本集團每年為本公司、子公司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保險金額美金 3,000 萬元，114 年度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資訊，業依規定提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	V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對政黨捐贈，兆豐金控子公司兆豐銀行、兆豐證券、兆豐票券、兆豐保險、兆豐投信及兆豐資產對兆豐慈善基金會之捐款計新臺幣10,000仟元。兆豐慈善基金會114年對公益團體或其他團體之社會救助與公益活動（含行政管理支出）總經費達新臺幣11,889仟元。	無差異
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本公司第11屆（113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獲評上市公司前5%佳績，第12屆（114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於115年4月底公布成績，除受限公股金融機構身分無法改善之指標外，其餘皆已配合改善。	無差異